



残留溶剂声明

产品名称：苯甲醇

我司声明：

1、上述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未使用任何类别（1类、2类或3类）的有机溶剂。因此，本产品不含任何溶剂残留，符合以下标准要求：

- 《中国药典2025版》0861 通则《残留溶剂测定法》
- 美国药典 USP <467>《残留溶剂》
- ICH Q3C(R9)指南《杂质：残留溶剂指南》

溶剂类别	溶剂名称	含量
I 类溶剂	未使用	不适用
II 类溶剂	未使用	不适用
III 类溶剂	未使用	不适用

2、该产品在储存与运输过程中未接触任何 1 类、2 类溶剂或其他 3 类溶剂。

若您对此说明存在疑问或需要进一步的信息，请访问我们的官网：

<http://www.alphhi-tech.com>

江西阿尔法高科药业有限公司

2025年04月18日

质量管理部